

## 法律科技基金进一步延长申请期

\*\*\*\*\*

鉴于疫情最新发展，政府在第二轮「防疫抗疫基金」下设立的「法律科技基金」（基金）的截止申请日期将会延长六星期至九月六日，以让合格的律师事务所及大律师办事处，可以有更充足的时间准备申请。

基金由四月底开始接受申请，目的是协助部分中小型律师事务所及大律师办事处购买或提升资讯科技系统，以及安排员工参加相关法律科技培训。律师事务所或大律师办事处在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即政府宣布成立基金当日）及发放资助时，有不多于五名执业律师或大律师，便可以实报实销方式每家获最高 50,000 元资助。现时基金已接获近 400 份申请。

香港律师会和香港大律师公会已成立了一个联合管理委员会负责接受及审批基金申请，并安排发放资助。申请表格及相关资料已上载香港律师会（[www.hklawsoc.org.hk](http://www.hklawsoc.org.hk)）和香港大律师公会（[www.hkba.org/zh-hant/covid-19/lawtech-fund](http://www.hkba.org/zh-hant/covid-19/lawtech-fund)）的网页。

政府鼓励全港约 700 家合资格律师事务所及大律师办事处充分利用基金下的资助，提升法律科技的相关能力，以配合司法机构遥距聆讯的发展，以及因应保持社交距离的措施善用科技为客户提供法律服务。

完

2020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